



安宜镇关于征集 2020 年民生实事项目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地听民声、集民智、知民意,切实解决一批群众关注的焦点、热点、难点问题,经安宜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继续面向社会公开征集 2020 年民生实事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时间

即日起—2019 年 12 月 20 日。

二、征集内容及要求

民生实事项目应聚焦人民群众最关心、最急需解决的各种难题,着力落实社会管理、公共服务领域亟待加强完善的各项政策举措,主要包括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公共服务、住房保障、城乡道路、生态环境、创业创新等方面。

民生实事项目应遵循以下要求:①体现普惠性。面向全镇、统筹城乡,注重覆盖面和受益面,切实让更多群众享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和幸福感。②注重实效性。充分考虑实际,坚持量力而行,具备一定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原则上当年立项、当年完成、当年见效。③突出规范性。提出的意见建议需注明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基本概况、预计投资额度等具体内容,内容简明扼要,尽量设置量化要求,尽可能一题一事。

三、征集方式

1. 信函征集:信函请投寄至安宜东路 6 号安宜镇人民政府办公室,邮编:225800,信封左下角标注“民生实事项目征集”。
2. 电邮征集 :0514—88223132

byayz@163.com

3.现场征集:镇各条线、村(场)、社区、部门单位要利用多种形式、多种途径,精心组织现场征集活动;社会各界人士也可直接将意见建议报送至所在村(场)、社区、部门单位。

希望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人士踊跃参与、建言献策,在征集时间结束后,我镇将把征集意见与建议进行分类登记、整理,并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分析、论证,作为安宜镇党委、政府 2020 年民生实事备选项目,部分项目将提请县委、县政府研究解决。

中共宝应县安宜镇委员会办公室
宝应县安宜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2 日

2019 年度宝应县“放心消费、诚信经营示范店”评选公示

按照“政府积极引导、商户主动参与、社会共同监督、群众普遍受益”的原则,对照《扬州市诚信示范街区测评体系(试行)》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县实际,从 2019 年 6 月 1 日—10 月 31 日,我县开展“放心消费、诚信经营示范街、示范店”创建活动以来。经申报、审核、检查、验收等程序,共有 25 家企业入选 2019 年度宝应县“放心消费、诚信经营示范店”。入选名单今起公示,征求社会意见。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18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示期间,有关部门将设立公开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的意见与投诉。监督电话:县文明办 88289611,发改委 88256206,

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15,商务局 12312。

附入选名单:宝应文峰大世界亚细亚购物中心有限公司、苏果超市(宝应)有限公司、宝应县典尚家居有限公司、宝应县远东家私城有限公司、江苏五琼浆酒业有限公司、江苏省电信公司宝应县电信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扬州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宝应苏中路店、江苏五星电器有限公司宝应大卖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扬州宝应石油分公司、宝应县环球旅行社有限公司、宝应宇通旅行社有限公司、江苏苏民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宝应县中豪商贸经营部、扬州申翔商贸

物资有限公司、宝应县金浩超市、宝应县正泰机电产品有限公司、江苏水神实业有限公司、宝应县非常眼镜平价超市、宝应县安宜镇恒利商行、宝应县五一装饰设计事务所、扬州市尚匠家居有限公司、宝应县拉菲酒庄经营部、扬州亿客隆商贸有限公司、宝应县捷顺通讯有限公司、宝应东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共宝应县委宣传部
宝应县文明办
宝应县放心消费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8 日

2019 年度“诚信特色酒店”评选公告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 2019 年更好服务游客建设宜游城市的意见》(扬发[2019]3 号),进一步推动我市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建设,大力倡导诚实守信的经营风尚,充分发挥行业组织的自律和引领作用,积极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县委宣传部、文明办、放心消费创建办、发改委、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联合开展“十佳诚信特色酒店”评选活动。按照“政府积极引导、商户主动参与、社会共同监督、群众普遍受益”的原则,对照评选活动的通知

要求和标准,结合我县实际,从 2019 年 8 月 1 日—8 月 31 日,经申报、审核、检查、验收等程序,共有 13 家企业入选 2019 年度宝应县“诚信特色酒店”。入选名单今起公示,征求社会意见。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18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示期间,有关部门将设立公开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的意见与投诉。监督电话:县文明办 88289611,发改委 88256206,文体广旅局 80902591,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15,商务局 12312。

附入选名单:宝应润荷国际大酒店有限

公司、宝应县顺峰大酒店、宝应县北河明珠大酒店、宝应县安宜镇状元楼大酒店、宝应县五琼浆大酒店、宝应皇冠大酒店、东方天地大酒店、宝应县豪门农家乐大酒店、宝应县福华大酒店、宝应县袁府大酒店、扬州宝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宝应县皇朝大酒店、宝应县春华秋实大酒店

中共宝应县委宣传部
宝应县文明办
宝应县放心消费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18 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 15:00 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拍卖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举行拍卖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宝应县县内多出户外广告泊位的使用权(详情关注公众号)。

二、预展时间及地点

即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6:30 前至标的所在地。

三、报名及竞拍注意事项

- 1、报名时间及地点:即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7:00 止,逾期不予办理;办理地点:宝应县苏中南路凯润金城 7 号楼北门市 110#。
- 2、竞买人需向我公司指定账户缴纳竞拍保证金。每缴纳壹万元保证金即可参与竞拍一个标的,若缴纳拾万元保证金即可参与竞拍本批次全部标的。(账户名:江苏润扬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宝应工行营业部 帐号:1108200119100053901)。
- 3、报名登记需提交的资料:①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②企业:营

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企业印章)。

4、竞买人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在网络拍卖平台完成注册、凭有效身份证件和保证金缴纳凭证来我公司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否则,将无资格参与本次拍卖。

5、竞拍注意事项详见《拍卖规则和特别约定》。

公司网址:<http://www.yy-pg.cn/> 联系电话:15050738799 18252731099 0514-88555678

江苏润扬拍卖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0 日



扬州润扬拍卖有限公司

招租公告

江招租 2019-C-383

扬州市烟草公司宝应分公司经营性房屋使用权拟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

一、招标人:扬州市烟草公司宝应分公司;

二、招标项目:扬州市烟草公司宝应分公司经营性房屋使用权出租。

本次项目分为两处房屋出租,两处房屋为一个标段,统一出租
安宜东路 34 号一楼门市自西向东第 12—14 间,使用面积合计约 201.1 平方米,面积以实际面积为准。

安民路 2 号仓储用房,使用面积合计约 1365.51 平方米,面积以实际面积为准

三、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四、租赁期限:3 年。

五、承租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经营范围应符合以下第 5 条要求);
- 2、具有一定的经济实力和较好的经营信誉;
- 3、未有过经济纠纷和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
- 4、承租人的报名资格必须经招标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投标;
- 5、经营要求:承租经营的项目必须符合招标人要求无污染、无噪音项目,如:金融服务、烟酒销售、

影楼、IT 销售专卖等行业,不得从事饭店、歌厅、洗浴、足浴、化工、冥业、美容、洗车美容、机电修理、易燃易爆行业(如鞭炮、油漆)等影响租用人正常办公环境的相关行业。

六、报名及招标文件发放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9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8:30 分—11:30 分,下午 2:30—5:30 时;

地点:江苏精诚群业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一楼招标一部,宝应县淮江大道 5 号(城南工业园区软件大厦西侧)

七、报名提供资料:

参加报名的需携带单位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各一份,资格符合条件的领取招标文件。

报名者不是营业执照所标明的法人的,应同时提供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授权委托书原件。

报名时经资格审查合格后,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 200 元,售后不退。

八、成交原则:有“底价式”招标、“价高者得”的原则。

九、联系人:胡玲 0514-88261798
扬州市烟草公司宝应分公司
2019 年 11 月 20 日

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的相关要求,现对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公示。

【项目概要】本次规划编制范围开发区东至盐叉河及京沪高速,南至宝射河,西至宝曹河及淮江路以及黄滕镇界,北到规划的迎宾大道并包括黄滕镇城镇规划区范围,规划面积 32.59 平方公里。近期:2017—2020 年;中期 2021—2025;远期:2026—2035 年。

【结论要点】本次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基本符合当地发展规划,通过对区域现状的详细调查和回顾,结合规划调整情况分析,园区实施具有可行性,能够减小园区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符合原规划环评及批复的要求,满足国家及江苏省环境管理相关文件的要求;环境影响预测与分析表明,采取相应风险防范措施后,区域环境风险总体可控。

【征求意见稿范围】以开发区边界外扩 2.5km 的矩形范围团体和个人。

【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见网络链接:<http://baoying.yangzhou.gov.cn/byjkkf/index.shtml>

【征求意见稿范围、事项】公众对开发区开发过程中的环境影响和减缓措施的认知及相关改进建议,对开发区建设所持态度等内容征求公众意见。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

委托单位名称: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联系地址:扬州市宝应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颜助理
联系电话:0514-80365367
评价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25-86773116
E-mail:252867242@qq.com

【公众意见提供时限】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或评价机构提出宝贵意见。